

# 烟台市福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有关要求编制此报告。报告共分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大版块。有关数据的统计期限为 2023 年 1 月 1 日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 一、总体情况

### （一）主动公开情况

我局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制发《福山区住建局信息公开制度》，积极公开法定主动公开信息，全方位、多层次发布政府信息，2023 年，我局公开行政许可 74 条，无规范性文件、行政处罚事项。重视政策解读，实行文件和解读材料同步制发，发布政策解读材料 17 条。积极回应关切，通过网上民生、政务热线等渠道回复群众提问五千余件，满意率 65%。

### （二）依申请公开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做好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工作的意见》，修订完善依申请公开制度，设置依申请公开查询功能，提供在线申请渠道，按照依申请公开制

度流程开展此项工作。2023年，我局收到依申请公开27件，办结27件，无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未收取政府信息公开处理费。

### **（三）政府信息管理**

编制公开《福山区住建局信息主动公开基本目录》，将公开事项内容、要求和时限等逐项落实到单位具体科室，各科室按照“谁制作、谁审查，谁提供、谁负责”的原则，根据职责分工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同时，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待审查完毕后再行公开发布，扎实完成住建局政策文件格式统一规范工作。

### **（四）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实行以区政府网站公开为主、新媒体账号公开为辅的多渠道信息公开模式，确保金融领域的信息动态及时、准确、依法公开，使政府信息公开更具时效性，切实保障群众对资本市场监管和高质量发展等领域的知情权、参与权、表达权和监督权，根据要求调整栏目，完善内容。

### **（五）监督保障情况**

加强组织领导。成立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由局分管负责人牵头，明确1名工作人员专职负责信息发布，形成了齐抓共管、纵横结合的工作格局，细化分工，明确职责，为扎实推进政务公开工作打下了良好基础。培训计划方面，制

定了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培训计划并按照计划开展培训 4 次。提高了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效率，增强公众对政府的信任和满意度。强化责任追究制度。各科室均按照职能要求有所分工，落实工作责任。加强社会评议。完善政务公开机制。按照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建立和完善信息主动公开机制、依申请公开受理机制、保密审查制度、责任追究制度等，规范公开程序，明确公开标准。严格按照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的受理机制和工作规程，做好受理、审查、处理、答复等各个环节的工作，做好政务公开目录和公开指南的调整充实工作，及时更新信息。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74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b>第二十条第（八）项</b>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7	0	0	0	0	0	2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4	0	0	0	0	0	14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只计这一情形，不计其他情形）	6	0	0	0	0	0	6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7	0	0	0	0	0	7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27	0	0	0	0	0	27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存在问题，一是发现个别栏目存在更新不及时、说明不清晰等情况，在发现问题后罗列清单，并针对各项问题逐一整改。二是对于出台文件及时进行跟进政策解读，定期发布政策解读信息。

。

改进措施，我局将进一步对政府信息公开目录进行细化，遵循公开为原则、不公开为例外准则，尽可能扩大信息公开的范围，同时，在区政府办的指导下，对界定不清的信息进行分类和界定，努力塑造公开透明的政府部门形象，坚持政府信息公开服务于民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依据《政府信息公开信息处理费管理办法》收取信息处理费的情况。

2023 年度，本单位未收取信息处理费。

（二）落实上级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上级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部署，坚持“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专门机构抓落实”的工作要求，始终把政务公开工作作为重点工作有力有效推进。充分发挥住建局政务公开工作领导小组统筹协调和牵头抓总作用，适时研究会商、安排部署住建局政务公开工作，明确责任分工、安排专人负责政务公开工作。制定《2023 年度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清单》、《政务公开重点工作提升行动实施方案》，明确政务公开年度工作重点，细化责任清单，明确责任科室，全面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量水平。

（三）本单位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情况。

2023 年度，福山区住建局共承办人大建议 3 件，内容主

要涉及城建环保、道路交通方面，目前已全部办理完毕，办结率 100%，建议均已吸收采纳，代表满意。

共承办政协提案 10 件。内容主要涉及城市更新、路网更新、社会治理方面，目前已全部办理完毕，办结率 100%，提案均已吸收采纳，委员满意。

（四）本单位年度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强化政务公开工作创新，丰富政务公开形式。除在网站公开外，利用“福山住建”公众号发放宣传资料，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现场答疑等方式向社会宣传单位的工作职责、法律法规等信息，保障群众对政务工作的知情权、监督权。

（五）本单位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数据统计需要说明的事项。

无。

（六）本行政机关认为需要报告的其他事项

无。

（七）其他有关文件专门要求通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予以报告的事项

无。

福山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1 月 26 日